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厦门港务，证券代码：000905）于2019年3月19日、3月20日连续二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对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2日披露的《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63），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于公司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2、本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 1、公司经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
- 2、公司已披露 2018 年度报告，详见 2019 年 3 月 9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
- 3、截至 2019 年 3 月 20 日，公司市盈率（TTM）为 199.34，特向投资者提示相关投资风险。
-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20 日